

連江縣性別統計圖像

中華民國 109 年



連江縣政府主計處編印

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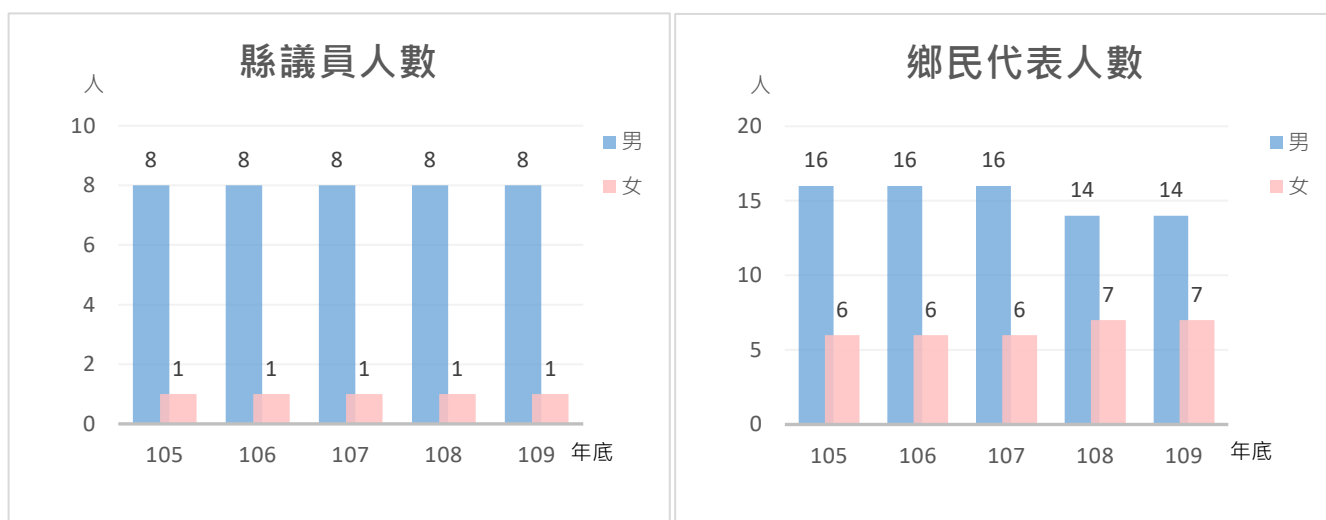
目次

一、權力、決策與影響力.....	1
二、就業、經濟與福利.....	3
三、人口、婚姻與家庭.....	4
四、教育、文化與媒體.....	5
五、人身安全與司法.....	6
六、健康、醫療與照顧.....	7
七、環境、能源與科技.....	9
附錄一、近5年性別統計指標概況.....	11
附錄二、性別統計指標定義.....	15

一、權力、決策與影響力

(一) 民意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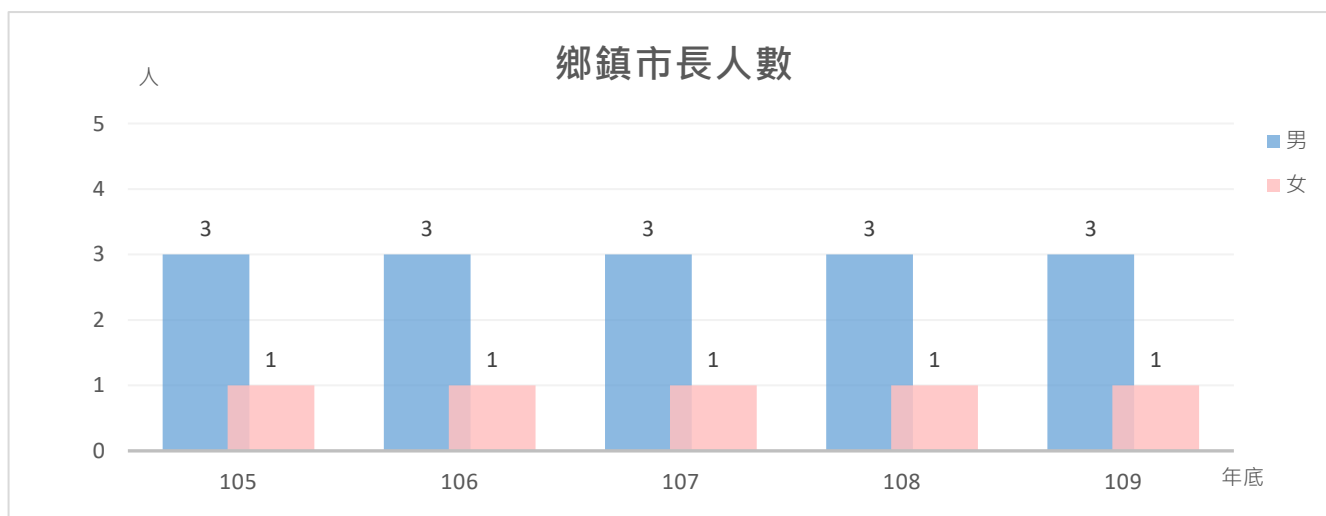
109 年底本縣現有民意代表共計 31 位，其中女性為 8 人（占 25.8%），男性為 23 人（占 74.2%）。若按中央及地方民意代表分別觀察，立法委員計有 1 人，為男性；縣議員計有 9 人，其中女性為 1 人（占 11.1%），男性為 8 人（占 88.9%），近 5 年來，女性縣議員人數維持不變；鄉民代表計有 21 人，其中女性為 7 人（占 33.3%），男性為 14 人（占 66.7%），近 5 年來，女性鄉民代表人數增加。



資料來源：中央選舉委員會、連江縣政府民政處

(二) 民選行政首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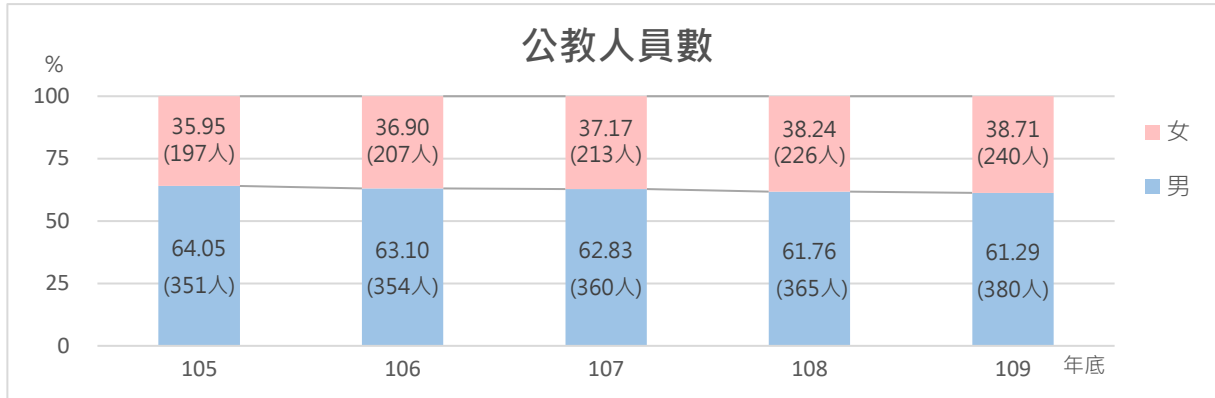
109 年底本縣現有鄉鎮市長共計 4 位，其中女性為 1 人（占 25%），男性為 3 人（占 75%），近 5 年來，女性鄉鎮市長人數維持不變。



資料來源：中央選舉委員會、連江縣政府民政處

(三) 公教人員數

109 年底本縣公教人員數為 620 人，其中女性為 240 人（占 38.71%），男性為 380 人（占 61.29%），男性比率高於女性 22.58%，與 108 年相較，女性人數增加 14 人（增幅 6.19%），男性人數增加 15 人（增幅 4.11%）皆有增長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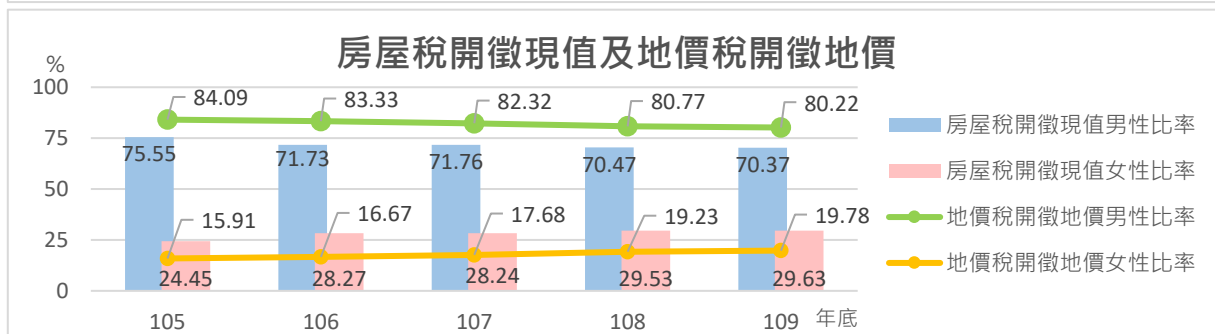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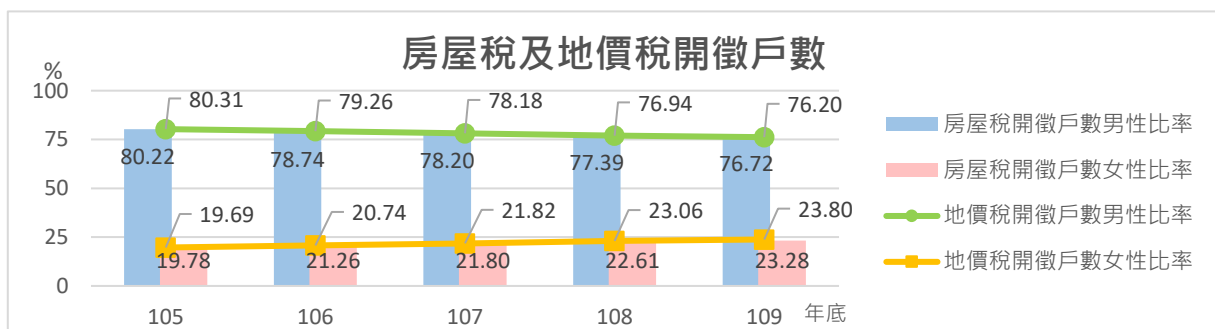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連江縣政府人事處

(四) 房屋稅及地價稅開徵概況

歷年來開徵概況女性戶數比率均低於男性，雖近幾年差距日益減少，但仍可看出男女嚴重失衡。109 年本縣房屋稅及地價稅開徵之戶數比率，男性為 76.72% 及 76.20%，分別較 108 年減少 0.25% 及 2.26%；女性為 23.28 及 23.80%，分別較 108 年增加 4.09% 及 6.52%。

109 年房屋稅開徵現值及地價稅開徵地價之比率，男性為 70.37% 及 80.22%，分別較 108 年下降 10.03% 及增加 6.21%；女性為 29.63% 及 19.78%，分別較 108 年下降 9.52% 及增加 9.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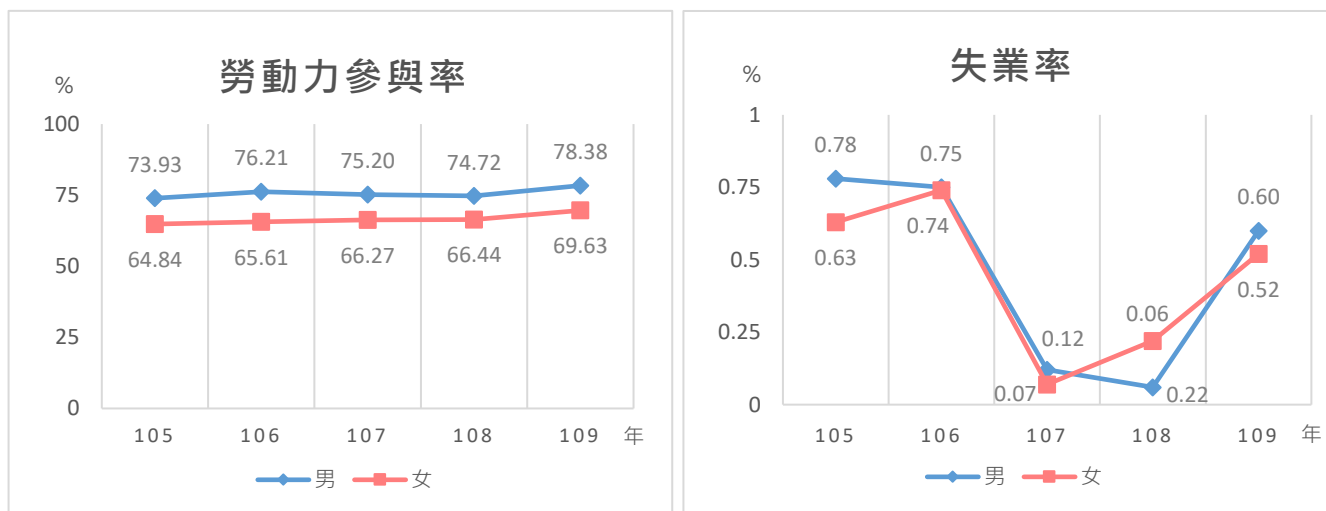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財政部

二、就業、經濟與福利

(一) 勞動力狀況

109 年本縣勞動人口總計有 4,067 人，其中女性為 1,749 人（占 43%），男性為 2,318 人（占 57%），與 108 年比較，女性增加 21.67%，男性增加 25.54%。若就勞動力參與率觀察，男性為 78.38%，女性為 69.63%，兩性勞動力參與率之差距，由 105 年之 9.09% 降至 109 年 8.75%，顯示女性進入職場已漸普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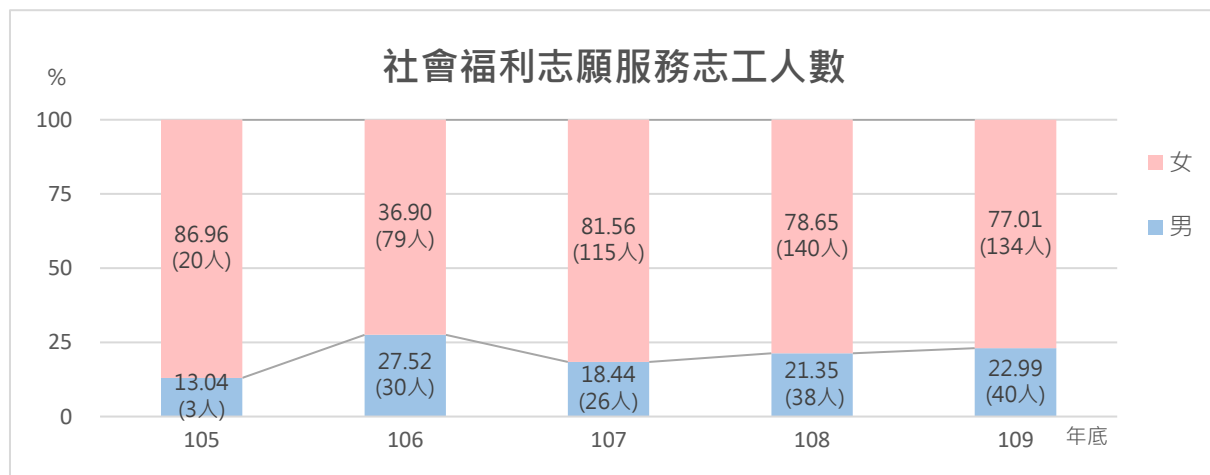
另依 109 年失業率來看，男性為 0.6%，女性為 0.52%，與 108 年比較，男女性失業率皆增加，分別增加 0.54% 及 0.3%。



資料來源：109 年人力資源調查

(二) 志願服務

109 年底本縣參與社會福利志願服務志工人數 174 人，其中女性 134 人（占 77.01%），男性 40 人（占 22.99%），歷年來女性志工比率均高於男性；與 108 年底比較，女性志工人數減少 6 人，男性增加 2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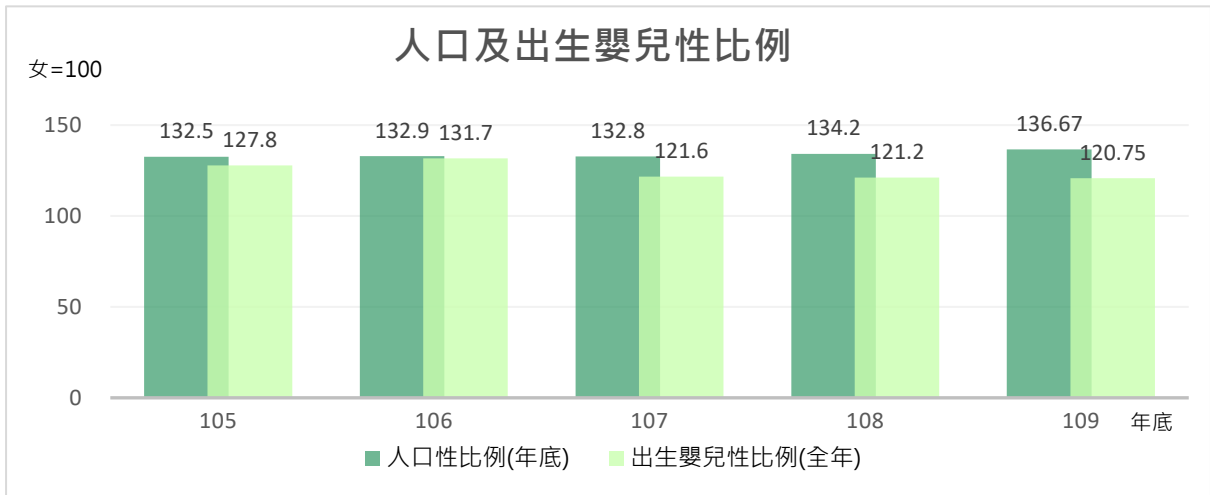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連江縣衛生福利局

三、人口、婚姻與家庭

(一) 人口

109 年底本縣總人口總計 1 萬 3,279 人，其中女性為 5,611 人(占 42.25%)，男性為 7,668 人(占 57.75%)，性比例為 136.67 (亦即每 100 個女性就有 136.67 個男性)，高於 108 年底之 134.2。另 109 年本縣嬰兒出生登記人數共計 117 人，其中女嬰 53 人，男嬰 64 人，性比例為 120.75，則低於 108 年底之 12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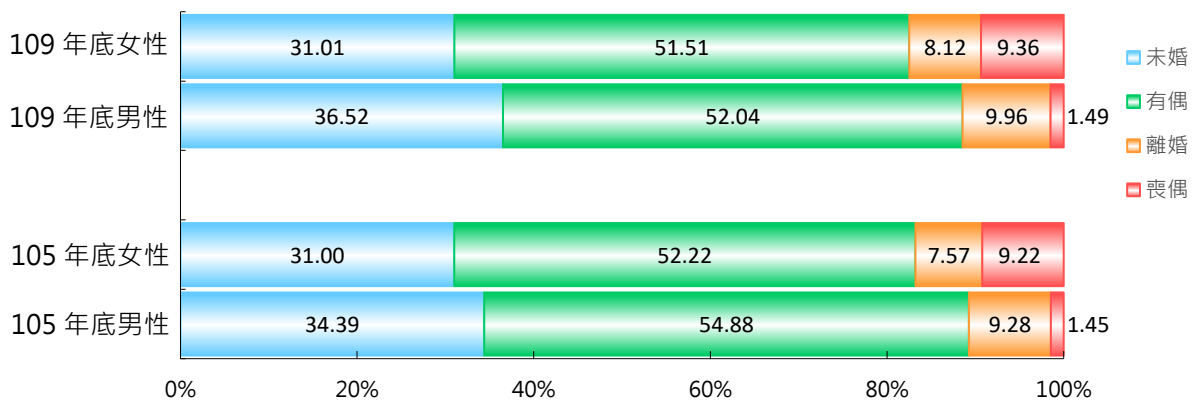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連江縣政府民政處

(二) 婚姻狀況

109 年底本縣 15 歲以上人口以有偶比率最高，女性與男性有偶比率分別為 51.51%及 52.04%，女性低於男性 0.53%，與 105 年底比較，女性減少 0.71%，男性減少 2.84%；另由兩性離婚比率觀察，女性與男性離婚比率分別為 8.12%及 9.96%，女性低於男性 1.84%，與 105 年底比較，女性增加 0.55%，男性增加 0.68%。

15 歲以上人口婚姻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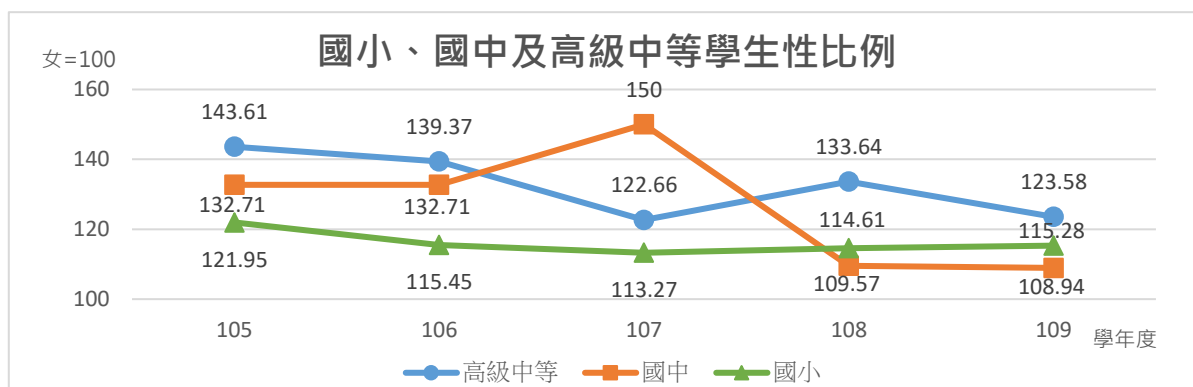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連江縣政府民政處

四、教育、文化與媒體

(一) 國小、國中及高級中等（高中、高職）學生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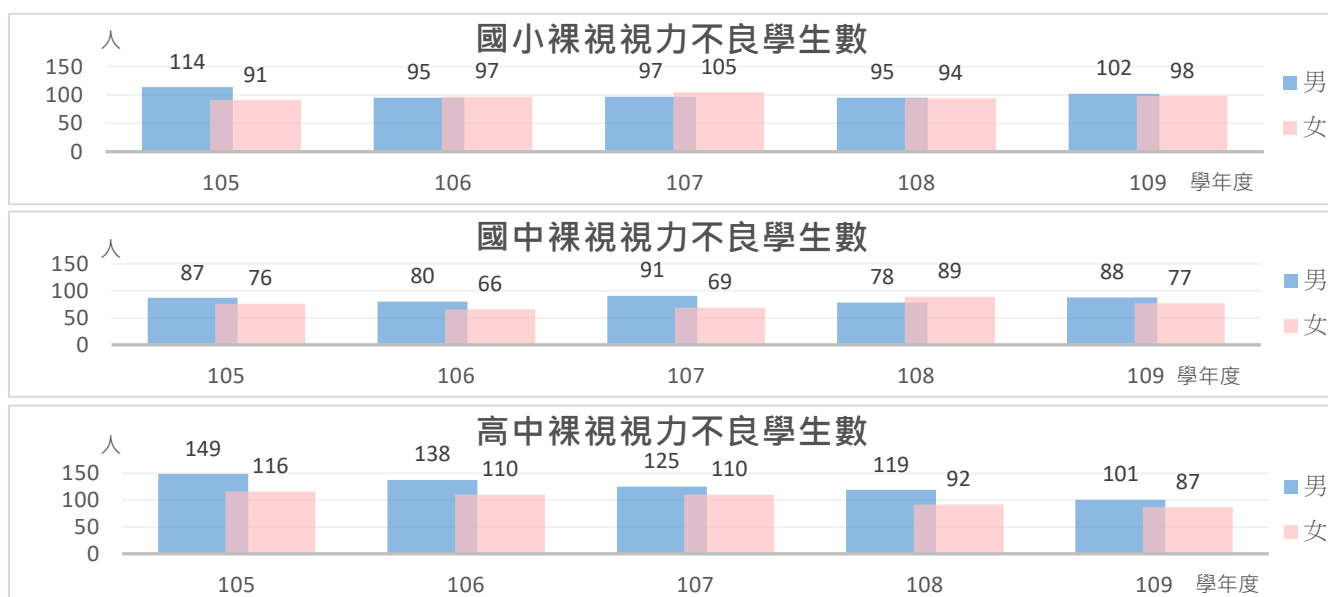
109 學年度本縣國小女學生為 229 人（占 46.45%），男學生為 264 人（占 53.55%），性比例 115.28，高於 108 學年度之 114.61；109 學年度本縣國中女學生為 123 人（占 47.86%），男學生為 134 人（占 52.14%），性比例 108.94，低於 108 學年度之 109.57；109 學年度本縣高中女學生為 106 人（占 44.73%），男學生為 131 人（占 55.27%），性比例 123.58，低於 108 學年度之 133.64。



資料來源：教育部

(二) 國小、國中及高級中等（高中、高職）裸視視力不良學生數

109 學年度本縣國小裸視視力不良之女學生為 98 人（占 49%），男學生為 102 人（占 51%），男學生比率高於女學生 2%；與 108 學年度比較，分別增加 6.86%及 4.08%；109 學年度本縣國中裸視視力不良之女學生為 77 人（占 46.67%），男學生為 88 人（占 53.33%），較 108 學年度，分別減少 15.59%及增加 11.36%；109 學年度本縣高中裸視視力不良之女學生為 87 人（占 46.28%），男學生為 101 人（占 53.72%），較 108 學年度，分別減少 17.82%及減少 5.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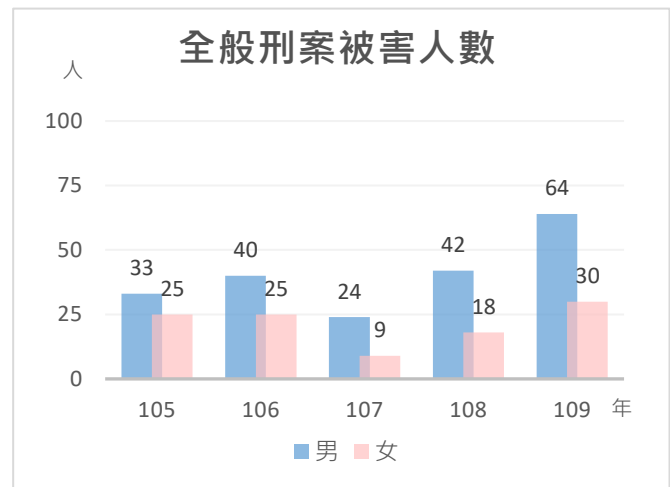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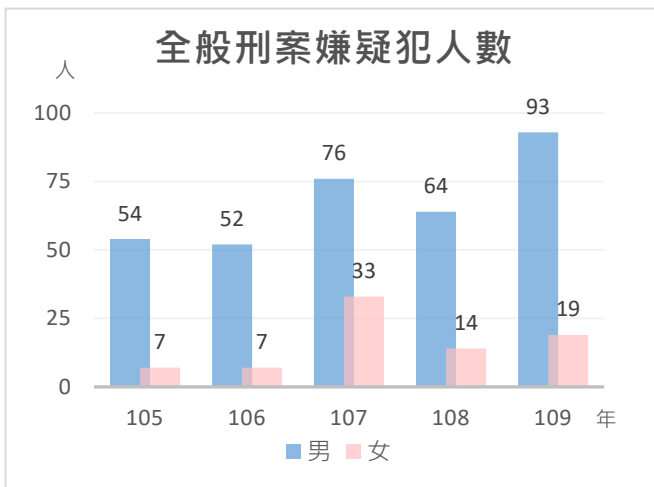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教育部

五、人身安全與司法

(一) 全般刑案嫌疑犯及被害人數

109 年本縣全般刑案嫌疑犯人數共計 112 人，其中為女性 19 人（占 16.96%），男為 93 人（占 83.04%），較 108 年分別增加 31.18%及 26.32%；若以性比例觀察，109 年為 489.47（亦即男性嫌疑犯約為女性之 4.9 倍），較 108 年之 457.14 增加 32.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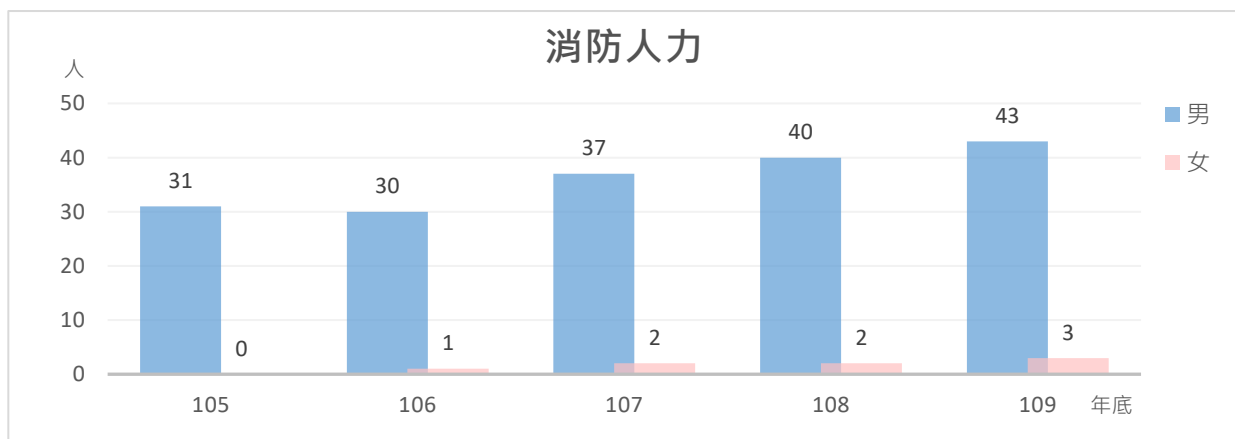
另 109 年本縣全般刑案被害人數共計 94 人，其中女性為 30 人（占 31.91%），男性 64 人（占 68.09%），分別較 108 年增加 40%及 34.38%。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

(二) 消防人力

109 年底本縣消防人員總計為 46 人，女性為 3 人（占 6.52%），男性為 43 人（占 93.48%）；義消人數總計為 230 人，女性為 29 人（占 12.61%），男性為 201 人（占 87.39%），明顯可看出消防人力仍以男性為主力；消防人員人數與 108 年底比較，女性增加 33.33%，男性增加 6.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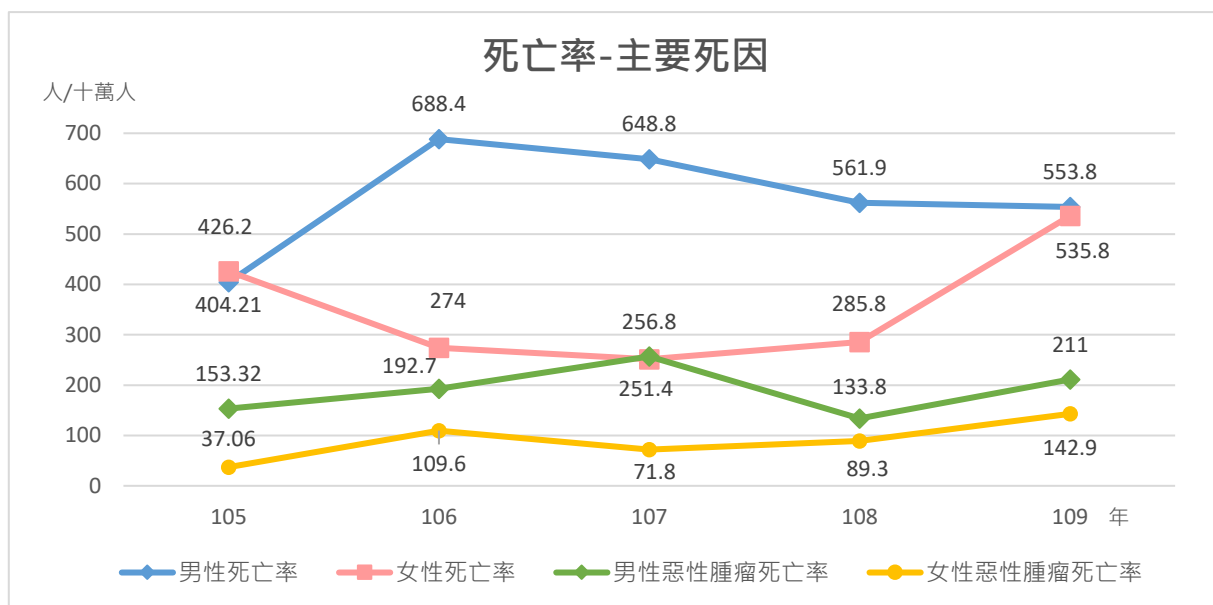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內政部消防署

六、健康、醫療與照顧

(一) 死亡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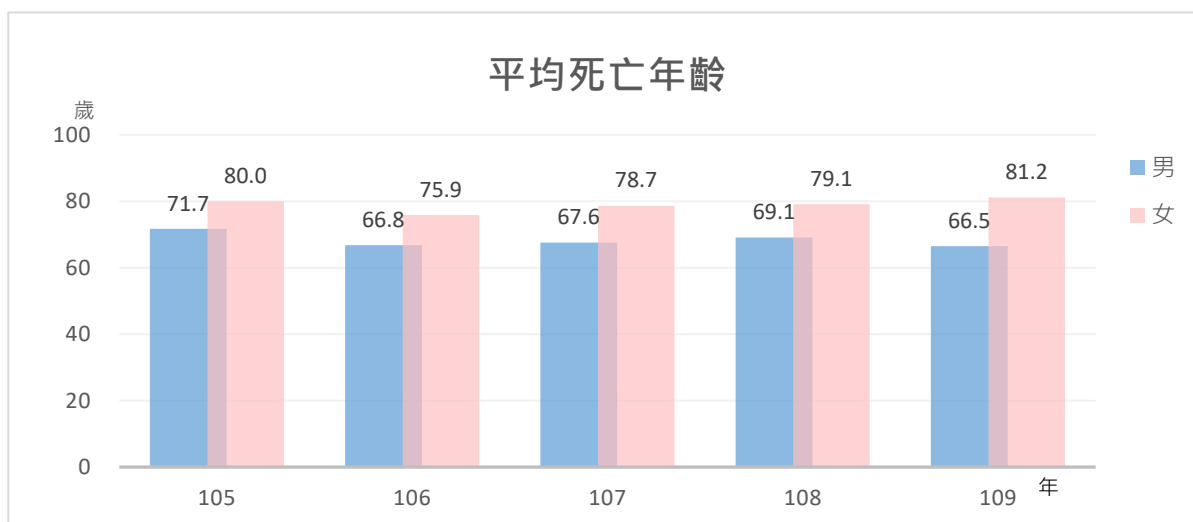
109 年本縣女性之死亡率為每十萬人口 536 人，低於男性之 554 人，近 5 年來兩性之死亡率呈現男性高於女性；另主要死因惡性腫瘤中，女性之死亡率為每十萬人口 143 人，男性為 211 人，分別較 105 年之 37 人及 153 人增加 106 人及增加 58 人。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

(二) 死亡年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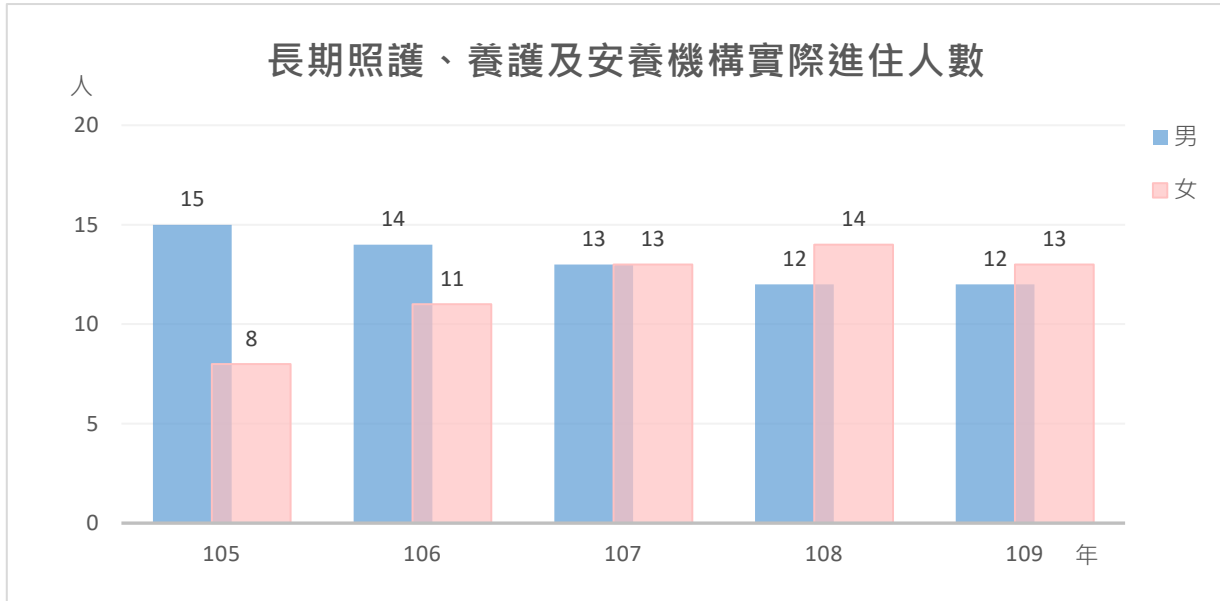
109 本縣女性之死亡年齡 81.2 歲，高於男性之 66.5 歲，近 5 年來兩性死亡年齡皆呈現女性高於男性，與 108 年相較，女性上升 2.1 歲，男性下降 2.6 歲。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

(三) 長期照護、養護及安養機構實際進住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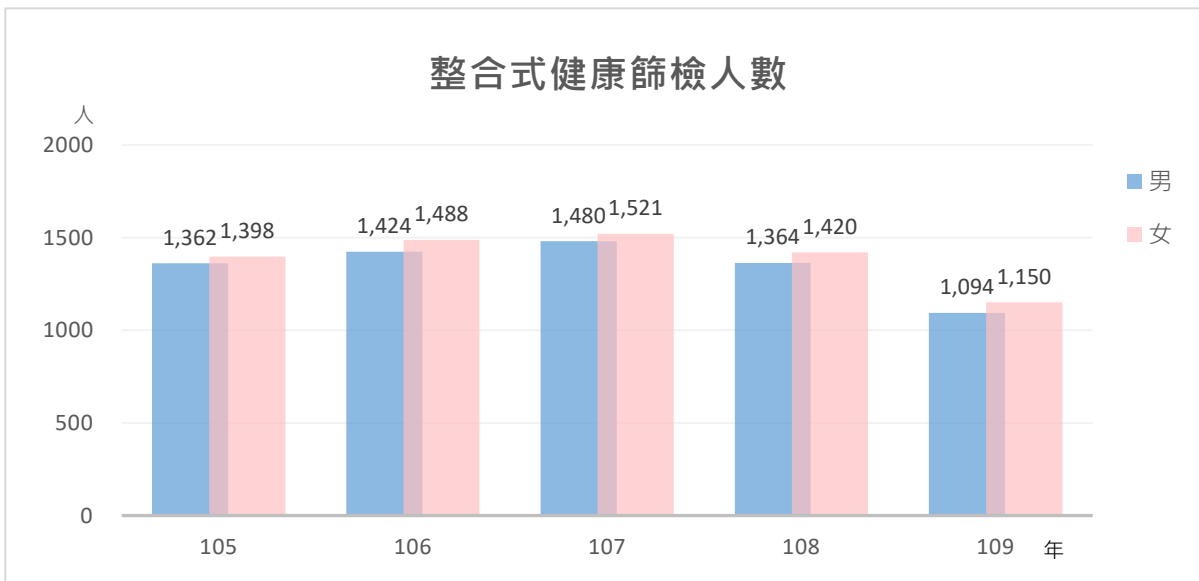
109 年本縣長期照護、養護及安養機構實際進住人數共計 25 人，女性為 13 人，男性為 12 人，性別比為 92.3，亦即每 100 個女性就有 92 個男性，近 5 年來，女性人數有日漸高於男性之趨勢；與 105 年相較，女性增加 5 人(增加 38.46%)，男性減少 3 人(下降 25%)。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

(四) 整合式健康篩檢人數

109 本縣整合式健康篩檢人數總計為 2,244 人，女性為 1,150 人，男性為 1,094 人，近 5 年來兩性整合式健康篩檢皆呈現女性高於男性，與 108 年相較，女性減少 23.48%，男性減少 24.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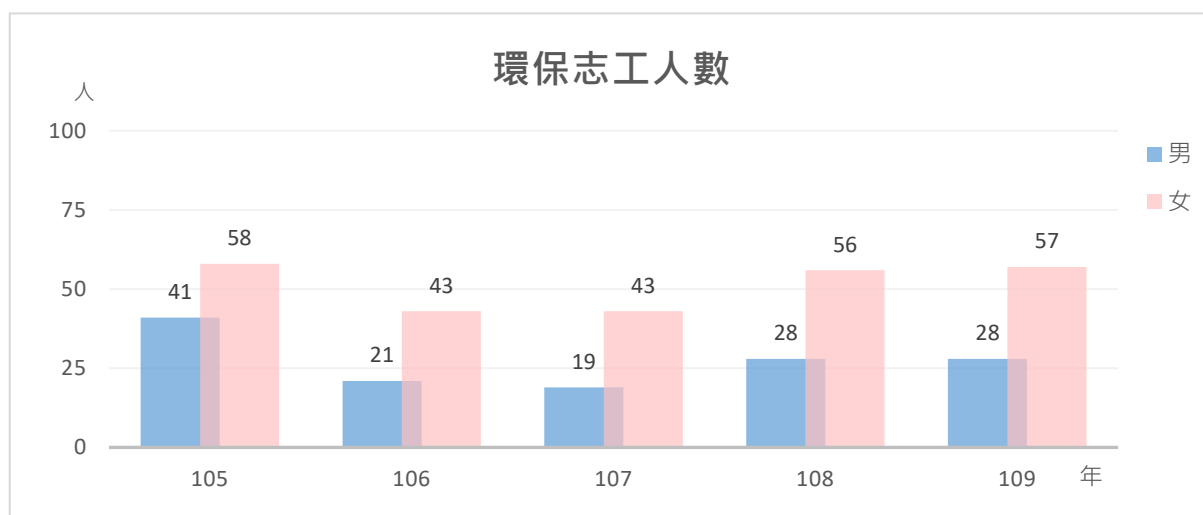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連江縣衛生福利局

七、環境、能源與科技

(一) 環保志義工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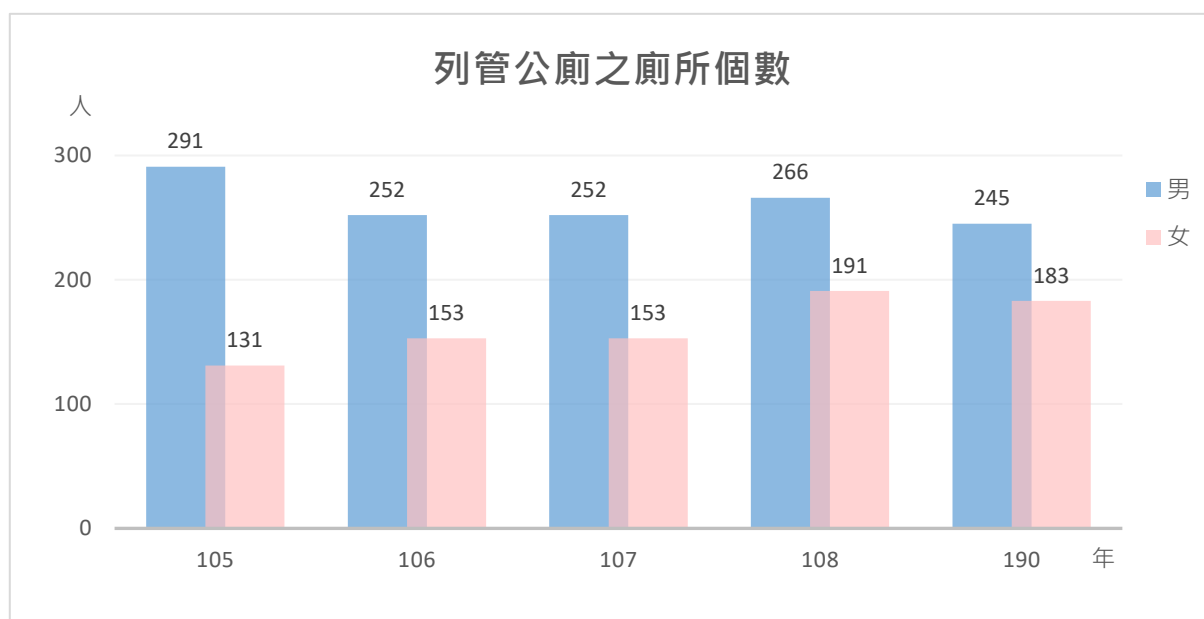
109 年底本縣環保志義工人數 85 人，其中女性為 57 人（占 67.06%），男性為 28 人（占 32.94%），性比例為 49.12，亦即每 100 個女性環保志工就有 49 個男性志工；與 108 年底相較，男性志工人數維持不變，女性增加 1.75%。



資料來源：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二) 現有列管公廁之廁所個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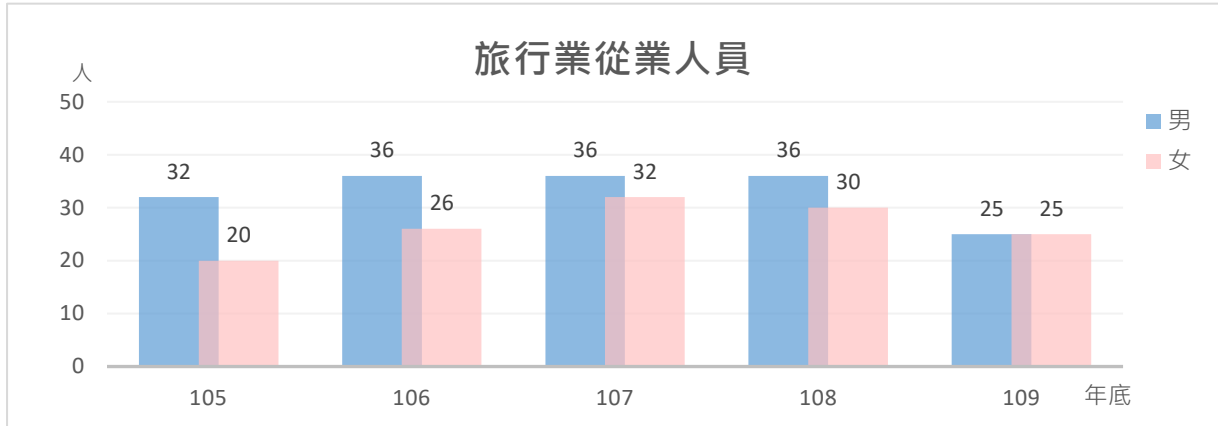
109 年底本縣列管公廁之廁所個數計有 428 個，其中女廁為 183 個（占 42.76%），男廁為 245 個(含小便斗)(占 57.24%)，明顯可看出男廁仍多於女廁；就增幅觀察，女性公廁個數較 105 年底增加 28.42%，男廁數則下降 18.78%。



資料來源：連江縣環境資源局

(三) 旅行業從業人員

109 年底本縣旅行業從業人員共計 50 人，其中女性為 25 人（占 50%），男性為 25 人（占 50%），性比例為 100，亦即每 100 個女性環保志工就有 100 個男性志工，可看出男女比例平均；與 108 年底相較，女性從業人員下降 20%，男性則下降 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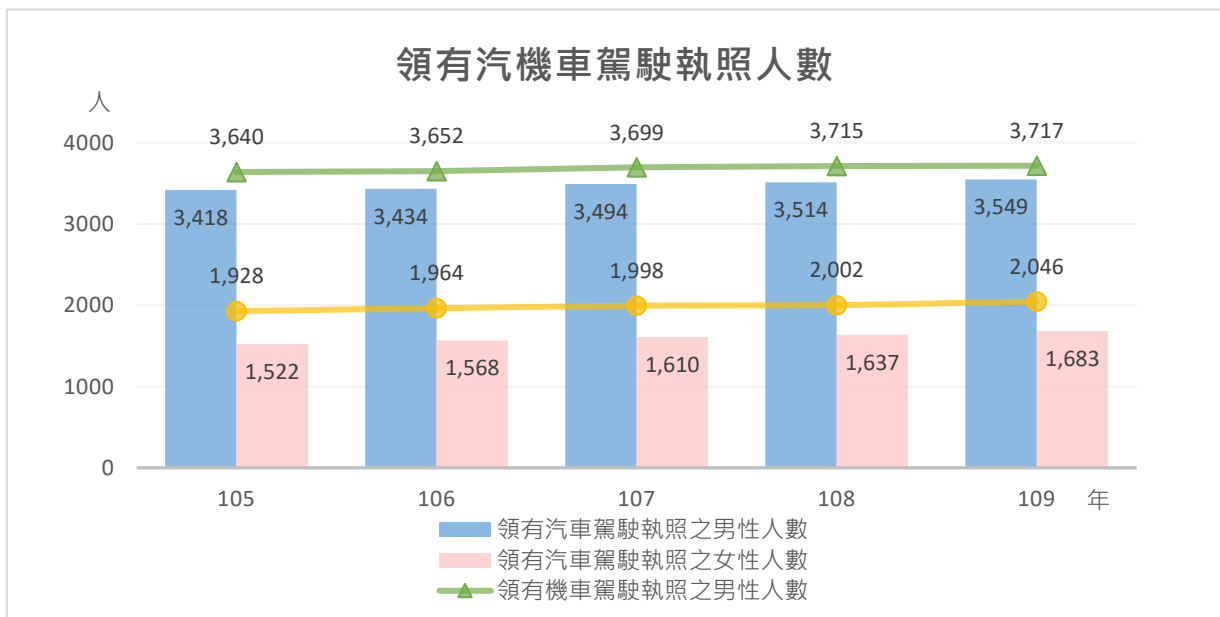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交通部

(四) 領有汽機車駕駛執照數

109 年底本縣領有汽車駕駛執照人數共計有 5,232 人，其中女性為 1,683 個（占 32.17%），男性為 3,549 個（占 67.83%），明顯可看出男性領照數多於女性；與較 108 年底相較，女性增加 2.73%，男性增加 0.99%。

另 109 年底領有機車駕駛執照人數共計有 5,763 人，其中女性為 2,046 個（占 35.5%），男性為 3,717 個（占 64.5%），男性領照數仍多於女性；與較 108 年底相較，女性增加 2.15%，男性增加 0.05%。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交通部公路總局

附錄一、近5年性別統計指標概況

指標項目	單位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一、權力、決策與影響力											
縣長選舉投票率	百分比	—	—	—	—	—	—	—	—	—	—
現有區域立法委員人數	人	1	—	1	—	1	—	1	—	1	—
現有縣議員人數	人	8	1	8	1	8	1	8	1	8	1
現有鄉鎮市長人數	人	3	1	3	1	3	1	3	1	3	1
現有鄉民代表人數	人	16	6	16	6	16	6	14	7	14	7
村長候選人人數	人	—	—	—	—	28	5	—	—	—	—
村長當選人人數	人	—	—	—	—	19	3	—	—	—	—
年底公教人員數	人	351	197	354	207	360	213	365	226	380	240
地價稅開徵概況											
戶數比率	百分比	80.31	19.69	79.26	20.74	78.18	21.82	76.94	23.06	76.20	23.80
面積比率	百分比	83.13	16.87	83.15	16.85	82.83	17.17	81.08	18.92	80.51	19.49
地價比率	百分比	84.09	15.91	83.33	16.67	82.32	17.68	80.77	19.23	80.22	19.78
查定稅額比率	百分比	80.00	20.00	80.00	20.00	83.33	16.67	83.33	16.67	83.33	16.67
房屋稅開徵概況											
戶數比率	百分比	80.22	19.78	78.74	21.26	78.20	21.80	77.39	22.61	76.72	23.28
面積比率	百分比	79.10	20.90	78.01	21.99	77.75	22.25	76.67	23.33	76.24	23.76
現價比率	百分比	75.55	24.45	72.50	28.57	71.76	28.24	70.47	29.53	70.37	29.63
二、就業、經濟與福利											
勞動力人口	人	1,548	1,273	1,743	1,349	1,725	1,348	1,726	1,370	2,318	1,749
勞動力參與率	百分比	73.93	64.85	76.21	65.61	75.20	66.27	74.72	66.44	78.38	69.63
國中及以下	百分比	51.74	49.36	54.62	48.15	44.73	55.27	52.12	47.95	57.38	48.71
高級中等(高中、高職)	百分比	71.79	61.92	73.14	64.83	63.19	36.81	76.49	68.34	75.95	64.58
大專及以上	百分比	94.71	91.44	95.36	91.45	57.68	42.32	88.36	86.45	91.87	89.46
就業人口	人	1,536	1,265	1,730	1,339	1,723	1,347	1,725	1,367	2,304	1,740
失業率	百分比	0.76	0.63	0.75	0.74	0.12	0.07	0.06	0.22	0.60	0.52
國中及以下	百分比	0.67	—	0.29	—	0.13	—	—	0.25	0.29	0.24
高級中等(高中、高職)	百分比	0.68	0.60	1.17	0.28	—	—	—	0.28	0.68	—
大專及以上	百分比	0.91	1.17	0.62	1.59	0.08	0.08	0.12	0.16	0.65	0.85
現有公司登記家數(負責人性別)	家	134	31	142	36	152	36	162	43	170	44
產業及社福移住勞工人數	人	42	122	56	126	60	130	79	135	74	126
低收入戶											
人數	人	71	62	62	43	57	45	59	49	57	39
戶數(戶長性別)	戶	37	18	35	14	33	20	35	20	35	17
原住民低收入戶											
人數	人	3	5	4	2	4	4	6	2	6	2
戶數(戶長性別)	戶	2	3	2	1	2	3	3	1	3	1
身心障礙人數	人	303	168	306	169	302	177	307	176	310	176
獨居老人人數	人	5	4	9	14	19	18	18	19	19	16

附錄一、近5年性別統計指標概況

指標項目	單位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數	人	16	85	14	80	14	78	13	72	13	62
勞工保險被保險人數	人	1,291	1,273	1,335	1,342	1,332	1,416	1,359	1,420	1,378	1,366
老農福利津貼核付人數	人	35	68	31	67	32	66	32	61	31	56
定額進用身心障礙者實際進用人數	人	37	19	40	23	33	26	36	24	43	25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人次	人次	328	132	341	105	313	126	319	112	356	118
身心障礙學生教育補助人數	人	42	12	48	12	45	12	45	9	50	11
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發放人數	人	5	4	5	3	4	2	3	1	6	1
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受照顧人次	人次	-	-	-	-	-	-	-	-	-	-
特殊境遇家庭戶數(家長性別)	戶	4	26	6	23	7	23	6	29	8	27
社會福利志願服務志工人數	人	3	20	30	79	26	115	38	140	40	134
就保育嬰留職停薪津貼初次核付人數	人	2	7	2	10	2	6	1	13	4	14
三、人口、婚姻與家庭											
戶籍登記人口數	人	7,178	5,417	7,349	5,531	7,448	5,608	7,501	5,588	7,668	5,611
原住民人口數	人	111	82	123	81	131	94	133	91	147	97
平地原住民	人	53	41	60	40	64	48	67	52	78	57
山地原住民	人	58	41	63	41	67	46	66	39	69	40
人口增加率	千分比	0.98	7.60	23.82	21.04	13.47	13.92	7.12	-3.57	22.26	4.12
人口年齡結構											
幼年人口比率(0-14歲)	百分比	11.73	13.88	11.46	13.23	10.99	12.62	10.99	12.81	10.54	12.42
青壯年人口比率(15-64歲)	百分比	78.77	74.95	78.73	75.20	78.52	75.14	77.68	74.19	77.63	73.87
老年人口比率(65歲以上)	百分比	9.50	11.17	9.81	11.57	10.49	12.24	11.33	12.99	11.83	13.71
出生登記數	人	92	72	79	60	73	60	80	66	64	53
粗出生率	千分比	12.82	13.34	10.91	10.96	9.87	10.77	10.70	11.79	8.44	9.47
死亡登記數	人	31	24	48	16	50	14	42	16	41	30
粗死亡率	千分比	4.32	4.45	6.63	2.92	6.71	2.50	5.62	2.86	5.41	5.36
遷入數	人	615	330	754	397	750	403	661	356	768	365
遷出數	人	669	337	614	327	674	372	646	426	624	365
15歲以上婚姻結構											
未婚	人	2,179	1,446	2,280	1,496	2,312	1,507	2,383	1,493	2,505	1,524
有偶	人	3,477	2,436	3,523	2,505	3,574	2,549	3,534	2,533	3,570	2,531
離婚	人	588	353	606	357	646	388	658	381	683	399
喪偶	人	92	430	98	441	97	456	101	463	102	460
結婚人數按原屬國籍分											
本國籍	人	67	54	58	48	82	69	67	53	61	59
大陸、港澳地區	人	6	10	3	8	4	11	2	11	1	1
外國籍	人	1	10	-	5	-	6	-	5	1	5
外籍配偶與大陸(含港澳)配偶人數	人	103	484	95	479	95	494	94	506	96	511
初婚率	千分比	26.49	42.49	17.94	30.59	31.79	52.61	19.60	34.00	20.05	35.80
有偶人口離婚率	千分比	8.04	11.51	7.43	10.52	7.89	11.08	9.57	13.38	7.88	11.05

附錄一、近5年性別統計指標概況

指標項目	單位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再婚率	千分比	26.99	19.18	26.01	16.45	20.73	10.96	30.63	21.33	16.84	11.74
四、教育、文化與媒體											
各級學校學生數											
國小	人	250	205	254	220	256	226	251	219	264	229
國中	人	142	107	128	99	132	88	126	115	134	123
高級中等(高中、高職)	人	191	133	177	127	157	128	147	110	131	106
各級學校教師數											
國小	人	36	63	35	68	31	65	33	66	36	68
國中	人	30	26	28	28	30	31	29	30	34	36
高級中等(高中、高職)	人	15	18	18	16	15	18	15	19	15	18
新移民子女就讀中小學生人數	人	116	90	114	93	110	82	106	83	89	79
中輟生人數											
國小	人	-	-	-	-	-	-	-	-
國中	人	-	-	-	-	-	1	1	-
原住民中輟生人數											
國小	人	-	-	-	-	-	-	-	-
國中	人	-	-	-	-	-	-	-	-
幼兒園幼生數	人	146	146	153	139	143	143	161	139	167	126
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人數	人	-	34	1	35	-	35	-	35	-	35
原住民學生人數											
國小	人	6	4	8	2	6	3	7	3	8	3
國中	人	3	3	5	2	5	2	2	1	3	1
高級中等(高中、高職)	人	5	4	3	4	4	3	3	2	4	1
裸視視力不良學生數											
國小	人	114	91	95	97	97	105	95	94	102	98
國中	人	87	76	80	66	91	69	78	89	88	77
高級中等(高中、高職)	人	149	116	138	110	125	110	119	92	101	87
特教學校學生數	人	-	-	-	-	-	-	-	-	-	-
五、人身安全與司法											
全般刑案嫌疑犯人數	人	54	7	52	7	76	33	64	14	93	19
全般刑案被害人數	人	33	25	40	25	24	9	42	18	64	30
少年嫌疑犯人數	人	3	-	-	-	3	-	3	1	7	-
兒童嫌疑犯人數	人	-	-	-	-	-	-	-	-	-	-
違反家庭暴力罪嫌疑犯人數	人	2	-	3	1	1	-	1	-	3	-
性侵害被害人數	人	-	-	-	-	-	-	-	-	-	-
搶奪案被害人數	人	-	-	-	-	-	-	-	-	-	-
失蹤人口											
發生數	人	5	6	9	2	2	5	4	3	5	2
查獲數	人	4	3	7	3	1	6	5	2	6	4

附錄一、近5年性別統計指標概況

指標項目	單位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消防人力	人	31	—	30	1	37	2	40	2	43	3
義消人數	人	152	25	152	25	172	23	184	23	201	29
火災人員傷亡情形											
死亡數	人	—	—	—	—	—	—	—	—	—	—
受傷數	人	—	—	—	—	—	—	—	—	—	—
六、健康、醫療與照顧											
零歲平均餘命	歲
死亡年齡											
平均數	歲	71.70	80.00	66.80	75.90	67.60	78.70	69.10	79.10	66.50	81.20
中位數	歲	74.00	84.00	67.50	78.00	71.00	84.00	67.00	86.50	69.00	88.50
癌症死亡年齡											
平均數	歲	68.30	93.50	62.30	69.30	68.10	60.30	72.20	72.00	68.20	71.50
中位數	歲	66.00	93.50	62.50	68.50	72.00	60.50	69.00	69.00	72.50	69.50
死亡率(所有死亡原因)	人/ 每十萬人	404.21	426.20	688.40	274.00	648.80	251.40	561.90	285.80	553.80	535.80
惡性腫瘤死亡率	人/ 每十萬人	153.32	37.06	192.70	109.60	256.80	71.80	133.80	89.30	211.00	142.90
事故傷害死亡率	人/ 每十萬人	13.94	37.06	27.50	—	27.00	—	26.76	17.86	39.60	—
蓄意自我傷害(自殺)死亡率	人/ 每十萬人	—	—	55.10	18.30	27.00	—	13.38	—	39.60	—
嬰兒死亡人數	人	—	—	—	—	—	—	—	—	—	—
身心障礙福利服務機構實際安置服務人數	人	—	—	—	—	—	—	—	—	—	—
長期照護、養護及安養機構實際進住人數	人	15	8	14	11	13	13	12	14	12	13
日間照顧服務個案人數											
失智老人	人	—	1	—	—	—	—	—	—	—	1
失能老人	人	—	—	—	—	—	—	—	1	—	2
整合式健康篩檢人數	人	1,362	1,398	1,424	1,488	1,480	1,521	1,364	1,420	1,094	1,150
七、環境、能源與科技											
環保人員數	人	85	60	87	70	87	70	58	50	61	48
環保志義工人數	人	41	58	21	43	19	43	28	56	28	57
現有利管公廁之廁所個數	個	291	131	291	131	252	153	266	191	245	183
旅行業從業人員	人	32	20	36	26	36	32	36	30	25	25
領有汽車駕駛執照人數	人	3,418	1,522	3,434	1,568	3,494	1,610	3,514	1,637	3,549	1,683
領有機車駕駛執照人數	人	3,640	1,928	3,652	1,964	3,699	1,998	3,715	2,002	3,717	2,046

附錄二、性別統計指標定義

一、權力、決策與影響力

指標項目	定義
縣長選舉投票率	選舉縣長時之投票人數占選舉人數百分比。
現有區域立法委員人數	由本縣選區選舉產生立法委員之現有人數。
現有縣議員人數	由本縣各選區選舉產生縣議員之現有人數。
現有鄉鎮市長人數	由本縣各行政區選舉產生鄉鎮市長之現有人數。
現有鄉民代表人數	由本縣各行政區選舉產生鄉民代表之現有人數。
村長候選人人數	本縣各選區選舉村長之候選人數。
村長當選人人數	由本縣各選區選舉產生村長之當選人數。
年底公教人員數	本府各機關、學校、公營事業機構正式編制內職(教)員數。
地價稅開徵概況	
戶數比率	指男(女)性地價稅開徵戶數占地價稅總開徵戶數之比率。
面積比率	指男(女)性地價稅開徵面積占地價稅總開徵面積之比率。
地價比率	指男(女)性地價稅開徵地價占地價稅總開徵地價之比率。
查定稅額比率	指男(女)性地價稅開徵查定稅額占地價稅總開徵查定稅額之比率。
房屋稅開徵概況	
戶數比率	指男(女)性房屋稅開徵戶數占房屋稅總開徵戶數之比率。
面積比率	指男(女)性房屋稅開徵面積占房屋稅總開徵面積之比率。
現價比率	指男(女)性房屋稅開徵現值占房屋稅總開徵現值之比率。

二、就業、經濟與福利

指標項目	定義
勞動力人口	資料標準週內年滿 15 歲可以工作之民間人口，包括就業者與失業者。
勞動力參與率	係指勞動力占 15 歲以上民間人口之百分比。 (勞動力人口數/15 歲以上民間人口數)×100
國中及以下	國中及以下程度者之勞動力參與率。 (國中及以下勞動力人口數/國中及以下 15 歲以上民間人口數)×100
高級中等(高中、高職)	高級中等(高中、高職)程度者之勞動力參與率。 (高級中等(高中、高職)勞動力人口數/高級中等(高中、高職)15 歲以上民間人口數)×100
大專及以上	大專及以上程度者之勞動力參與率。 (大專及以上勞動力人口數/大專及以上 15 歲以上民間人口數)×100
就業人口	資料標準週內年滿 15 歲從事有酬工作者或從事 15 小時以上之無酬家屬工作者。
失業率	指失業人口占勞動力之百分比。失業者係指在資料標準週內年滿 15 歲同時具有下列條件者：無工作；隨時可以工作；正在尋找工作或已找工作在等待結果。此外，尚包括等待恢復工作者及找到職業而未開始工作亦無報酬者。 (失業人口數/勞動力人口數)×100
國中及以下	國中及以下程度者之失業率。 (國中及以下失業人口數/國中及以下勞動力人口數)×100
高級中等(高中、高職)	高級中等(高中、高職)程度者之失業率。 (高級中等(高中、高職)失業人口數/高級中等(高中、高職)勞動力人口數)×100
大專及以上	大專及以上程度者之失業率。 (大專及以上失業人口數/大專及以上勞動力人口數)×100
現有公司登記家數(負責人性別)	指依公司法規定，期底已辦理公司登記之負責人。

指標項目	定義
產業及社福移住勞工人數	1. 產業外籍勞工係指外國人受聘僱從事「外國人從事就業服務法」規定之海洋漁撈工作、製造工作、營造工作。 2. 社福外籍勞工係指外國人受聘僱從事「外國人從事就業服務法」規定之家庭幫傭工作、機構看護工作、家庭看護工作、外展看護工作。
低收入戶	
人數	符合低收入戶之家庭成員。低收入戶係指經申請戶籍所在地主管機關審核認定，符合家庭總收入平均分配全家人口，每人每月在最低生活費以下，且家庭財產未超過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當年度一定金額者。
戶數(戶長性別)	符合低收入戶之戶數(以戶長性別區分)；低收入戶係指經申請戶籍所在地主管機關審核認定，符合家庭總收入平均分配全家人口，每人每月在最低生活費以下，且家庭財產未超過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當年度一定金額者。
原住民低收入戶	
人數	具原住民身分且符合低收入戶之家庭成員。
戶數(戶長性別)	具原住民身分且符合低收入之戶數(以戶長性別區分)。
身心障礙人數	經鑑定並領有身心障礙證明之人數。
獨居老人人數	年滿 65 歲以上獨自居住、或同住者無照顧能力、或經列冊需關懷之老人。
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數	農會法第十二條所定之農會會員，未領取相關社會保險老年給付者，得參加本保險為被保險人，並以其所屬基層農會為投保單位。 非前項農會會員，年滿 15 歲以上從事農業工作之農民，未領取相關社會保險老年給付者，得參加本保險為被保險人，並以其戶籍所在地之基層農會為投保單位。

指標項目	定義
勞工保險被保險人數	指合於勞工保險條例規定而參加勞工保險之被保險人數。
老農福利津貼核付人數	符合(1)年滿 65 歲國民，在國內設有戶籍，且於最近 3 年內每年居住超過 183 日者；及(2)申領時參加農民健康保險之農民且加保年資合計 15 年以上者，或已領取勞工保險老年給付之漁會甲類會員且會員年資合計 15 年以上者，得申請發給老農福利津貼。
定額進用身心障礙者實際進用人數	實際進用身心障礙者之人數，以當月 1 日參加公勞保人數為準，但被裁減、資遣或退休而仍參加保險者不予計列。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人次	符合「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發給辦法」第 3 條規定核發之生活補助費者。
身心障礙學生教育補助人數	依相關規定接受教育補助之領有身心障礙手冊學生人數。
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發放人數	依社會救助法及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發給辦法規定辦理者。
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受照顧人次	依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發給辦法規定辦理者。
特殊境遇家庭戶數(家長性別)	依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條例規定辦理扶助或認定身分符合之特殊境遇家庭。
社會福利志願服務志工人數	由本縣社會局主管並依據志願服務法相關規定參與志願服務工作之社會大眾。
就保育嬰留職停薪津貼初次核付人數	就業保險實計保險給付育嬰留職津貼初次核付人數。

三、人口、婚姻與家庭

指標項目	定義
戶籍登記人口數	指在某地區設有戶籍之中華民國國民，於統計標準日不論其是否住在戶內，均為該地區之人口數。

指標項目	定義
原住民人口數	凡依戶籍法規定具有戶籍註記之現住原住民人口。
平地原住民	指原籍在平地行政區域內，並在其戶籍資料註記「平地原住民」者。
山地原住民	指原籍在山地行政區域內，並在其戶籍資料註記「山地原住民」者。
人口增加率	某一特定期間人口增加數對前期人口數之比率，又稱人口成長率。
人口年齡結構	
幼年人口比率(0~14 歲)	0-14 歲的人口占總人口之比率。
青壯年人口比率(15~64 歲)	15-64 歲的人口占總人口之比率。
老年人口比率(65 歲以上)	65 歲以上的人口占總人口之比率。
出生登記數	戶籍當年出生登記人口數。
粗出生率	每千人中出生人口之比率。
死亡登記數	戶籍當年死亡登記人口數。
粗死亡率	每千人中死亡人口之比率。
遷入數	戶籍遷入登記人口數（不含住址變更之遷入人數）。
遷出數	戶籍遷出登記人口數（不含住址變更之遷出人數）。
15 歲以上婚姻結構	
未婚	戶籍登記當年底 15 歲以上未婚人口數。
有偶	戶籍登記當年底 15 歲以上有偶人口數。
離婚	戶籍登記當年底 15 歲以上離婚人口數。
喪偶	戶籍登記當年底 15 歲以上喪偶人口數。

指標項目	定義
結婚人數按原屬國籍分	
本國籍	係指結婚當事人雙親之原國籍或歸化中華民國國籍前之國籍歸屬為本國。
大陸、港澳地區	係指結婚當事人雙親之原國籍或歸化中華民國國籍前之國籍歸屬為大陸及港澳。
外國籍	係指結婚當事人雙親之原國籍或歸化中華民國國籍前之國籍歸屬為東南亞及其他國家。
外籍配偶與大陸(含港澳)配偶人數	指向內政部入出境管理局申請入境之人數。
初婚率	指某一特定期間初婚之新郎(新娘)人數對同一期間之期中可婚之未婚男性(女性)人口數的比率。
有偶人口離婚率	指某一特定期間之離婚人數對同一期間之期中有偶人口數的比率。
再婚率	指某一特定期間再婚之新郎(新娘)人數對同一期間之期中離婚、喪偶男性(女性)人口數之和的比率。

四、教育、文化與媒體

指標項目	定義
各級學校學生數	
國小	各公私立國民小學之學生數(含附設但不含特殊教育學校)。
國中	各公私立國民中學之學生數(含附設但不含特殊教育學校)。
高級中等(高中、高職)	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學生數(包括普通科、專業群(職業)科、綜合高中、實用技能學程及進修部(學校))。

指標項目	定義
各級學校教師數	
國小	各公私立國民小學之教師數(含校長)(含附設但不含特殊教育學校)。
國中	各公私立國民中學之教師數(含校長)(含附設但不含特殊教育學校)。
高級中等(高中、高職)	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教師數(含校長)(包括普通科、專業群(職業)科、綜合高中、實用技能學程及進修部(學校))。
新移民子女就讀國中小學生人數	凡就讀於公私立國中小學之新移民子女人數。新移民子女學生：係指學生父母中之 1 人持有有效外僑居留證、永久居留證或已歸化取得我國國籍之外籍配偶，以及申請入境停留、居留及定居之大陸(含港澳)配偶。
中輟生人數	
國小	指國小學生未經請假、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達 3 日以上或轉學生未向轉入學校報到者。
國中	指國中學生未經請假、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達 3 日以上或轉學生未向轉入學校報到者。
原住民中輟生人數	
國小	指具原住民身份的國小學生未經請假、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達 3 日以上或轉學生未向轉入學校報到者。
國中	指具原住民身份的國中學生未經請假、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達 3 日以上或轉學生未向轉入學校報到者。
幼兒園幼生數	各公私立幼兒園之幼生數。
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人數	本縣政府教育處審核通過之園長數、教師數、教保員人數及助理教保員人數。

指標項目	定義
原住民學生人數	
國小	公私立國民小學(含附設但不含特殊教育學校)之原住民學生數。
國中	公私立國民中學(含附設但不含特殊教育學校)之原住民學生數。
高級中等(高中、高職)	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包括普通科、專業群(職業)科、綜合高中、實用技能學程及進修部(學校))之原住民學生數。
裸視視力不良學生數	
國小	國民小學之學生視力不良人數。視力不良指一眼視力在 0.9 以下。
國中	國民中學之學生視力不良人數。視力不良指一眼視力在 0.9 以下。
高級中等(高中、高職)	高級中等學校之學生視力不良人數。視力不良指一眼視力在 0.9 以下。
特教學校學生數	特殊教育學校(含專設及附設)之學生數,包括高中部、高職部、國中部、國小部及幼兒部。

五、人身安全與司法

指標項目	定義
全般刑案嫌疑犯人數	指經警察機關偵(調)查後,認定涉有犯罪嫌疑並經移送法辦之總人數。
全般刑案被害人數	指因刑事案件遭致體傷、殘廢、死亡、心靈受傷或財產損失者。
少年嫌疑犯人數	係指經警察機關偵(調)查後,認定涉有犯罪嫌疑並經移送法辦之 12 歲以上至未滿 18 歲嫌疑犯人數。
兒童嫌疑犯人數	係指經警察機關偵(調)查後,認定涉有犯罪嫌疑並經移送法辦之未滿 12 歲嫌疑犯人數。

指標項目	定義
違反家庭暴力罪嫌疑犯人數	家庭成員間故意實施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行為，經警察機關偵(調)查後，認定涉有犯罪嫌疑並經移送法辦之總人數。
性侵害被害人數	以強暴、脅迫、恐嚇、催眠術或其他違反其意願之方法而為性交之犯罪行為之被害人數。
搶奪案被害人數	遭遇搶奪之人數。搶奪罪係指意圖為自己或第三人不法之所有，而搶奪他人之動產者，包括普通搶奪罪、加重搶奪罪。
失蹤人口	
發生數	失蹤人口之發生數。失蹤人口係指在台設有戶籍，並有下列情形之一者：(1)隨父(母)或親屬離家而不知去向；(2)離家出走而不知去向；(3)意外災難(例如海、空、山等災難)；(4)迷途走失；(5)上下學未歸而不知去向；(6)智能障礙走失；(7)精神疾病走失；(8)天然災難(例如水、火、風、震等災難)；(9)其他失蹤不知去向。
查獲數	失蹤人口之查獲數。 查獲數 = 查獲當年(月)數 + 查獲以前年(月)數。
消防人力	各級消防機關編制內人員數。
義消人數	政府為運用民力，協助火災預防、災害搶救等消防工作，遴選地方民眾所編組的義務性輔助消防組織，其遴選條件為在當地居住、年滿 20 歲、身體健康、熱心公益、無不良素行之男子志願擔任之。
火災人員傷亡情形	
死亡數	指因火災而死亡的人數。警察機關統計火災死亡人數只包括現場死亡或送醫後 24 小時內死亡者。
受傷數	指因火災而受傷的人數。警察機關統計火災受傷人數係指除火災事件發生 1 日內(24 小時)死亡者外，無論其受傷嚴重程度均計算在內，含受傷後逾 1 日死亡者。

六、健康、醫療與照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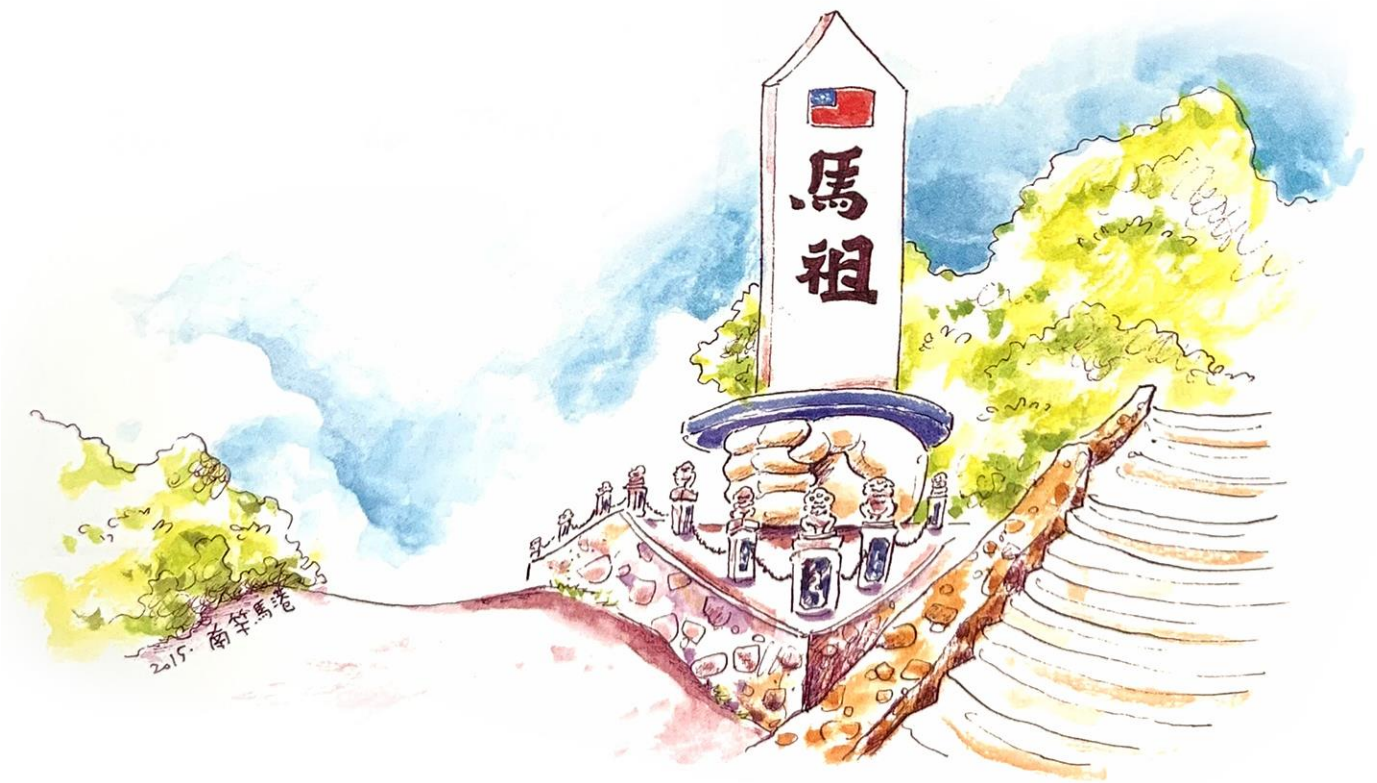
指標項目	定義
零歲平均餘命	假設一出生嬰兒遭受到某一時期之每一年齡組所經驗之死亡風險後，他們所能存活的預期壽命。
死亡年齡	
平均數	平均死亡年齡。
中位數	死亡年齡中位數。
癌症死亡年齡	
平均數	因癌症死亡之平均年齡。
中位數	因癌症死亡之年齡中位數。
死亡率(所有死亡原因)	全年死亡人數與總人口之比。(已完成戶籍註銷之全年死亡人數÷年中人口數)×10,000
惡性腫瘤死亡率	全年因惡性腫瘤而死亡人數與總人口之比。 (全年因惡性腫瘤而死亡人數÷年中人口數)×10,000
事故傷害死亡率	全年因事故傷害而死亡人數與總人口之比。 (全年因事故傷害而死亡人數÷年中人口數)×10,000
蓄意自我傷害(自殺)死亡率	全年因蓄意自我傷害(自殺)而死亡人數與總人口之比。(全年因蓄意自我傷害(自殺)而死亡人數÷年中人口數)×10,000
嬰兒死亡人數	活產嬰兒出生後未滿1歲即死亡之數目。
身心障礙福利服務機構實際安置服務人數	指期底夜間型住宿、全日型住宿、日間照顧、部分時制照顧等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期末現有安置服務人數。

指標項目	定義
長期照護、養護及安養機構實際進住人數	長期照護、養護及安養機構內現有實際照顧人數。
日間照顧服務個案人數	
失智老人	白天到日間照顧中心接受照顧，晚上返回家庭照顧之失智老人數。失智老人係指經神經科、精神科等專科醫師診斷為失智症中度以上、具行動能力，且需受照顧之老人。
失能老人	白天到日間照顧中心接受照顧，晚上返回家庭照顧之失能老人數。失能老人係指因疾病引起或老年退化而缺乏生活自理能力者。
整合式健康篩檢人數	係指接受包括基本檢查(血壓、脈搏、身高、體重、腰圍、身體質量指數(BMI)、醫師理學檢查及健康諮詢)、血液檢查(白血球計數、紅血球計數、血色素、血小板計數、平均紅血球容積、總膽固醇、三酸甘油脂、高密度脂蛋白、低密度脂蛋白、肝功能(GOT 及 GPT)、尿素氮、肌酐酸、尿酸、腎絲球過濾率、飯前血糖、糖化血色素、肝癌甲型胎兒蛋白(AFP)、B 型肝炎表面抗原、C 型肝炎抗體檢查及胃癌風險血清檢測)、尿液檢查(酸鹼度、蛋白質、尿糖、潛血、外觀(顏色)、外觀(濁度)、紅血球、白血球、扁平上皮細胞、圓柱體其他)及大腸癌篩檢(糞便潛血檢查)等檢查之人數。

七、環境、能源與科技

指標項目	定義
環保人員數	凡各級環境保護單位(含鄉鎮市廢棄物清理單位)之人員，包括編制內及非編制，惟不包含環保警察、服環保替代役人員及環保志工。
環保志義工人數	凡年滿 18 歲之中華民國國民，每星期可提供 3.5 小時以上的服務時間，經甄試合格者，並參加環保署基礎及特殊訓練後，授予志願服務紀錄冊及環保志工證，成為志工隊員之人數。

指標項目	定義
現有列管公廁之廁所個數	編有列管編號，並列管建檔督查之廁所個數。
旅行業從業人員	實際從事旅行業務之旅行社員工人數。
領有汽車駕駛執照人數	係指年底領有公路監理機關核發汽車駕駛執照之人數，但不含國際駕照、學習駕駛證及技工執照。
領有機車駕駛執照人數	係指年底領有公路監理機關核發機車駕駛執照之人數，但不含國際駕照、學習駕駛證及技工執照。



Lienchiang County
GOVERNMENT